



排污许可证

(副本)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监制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宝安管理局印制

本证根据《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及相关文件制定和

二、应当在生产经营场所内方便公众监督的位置悬挂正本。
禁止涂改、伪造本证。禁止以出租、出借、买卖或者其他非法方式转
让本证。

三、本证应当包含持证单位所有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废水和废气
排放口，未载明但排放废水和废气的，属于违法行为。

四、应当严格按照本证规定的许可事项排放污染物，并严格遵守
本证中的各项管理要求。配合县级以上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工作人员
进行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并提供有关资料。

五、应当在本证有效期届满前三十个工作日内向原核发生态环境
主管部门提出延续申请本证，未提出延续申请的，核发生态环境主管
部门有权依法注销本证。

六、持证单位应当在许可事项发生变更以及存在原址改扩建建设
项目或者进行排污权交易后按照《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规定
的时限及时申请变更本证。

七、在排污许可证有效期内，国家和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总量
控制要求或者地方人民政府依法制定的限期达标规划、重污染天气应
急预案发生变化时，持证单位应及时申请变更排污许可证。

排污许可证目录

一、排污单位基本情况.....	2
二、大气污染物排放.....	4
(一) 排放口.....	4
(二) 有组织排放许可限值.....	5
(三) 无组织排放许可条件.....	9
(四) 排污单位大气排放总许可量.....	10
三、水污染物排放.....	11
(一) 排放口.....	11
(二) 排放许可限值.....	13
四、噪声排放信息.....	16
五、固体废物排放信息.....	17
六、环境管理要求.....	31
(一) 自行监测.....	31
(二) 环境管理台账记录.....	43
(三) 执行(守法)报告.....	48
(四) 信息公开.....	49
(五) 其他控制及管理要求.....	50
七、许可证变更、延续记录.....	51
八、其他许可内容.....	52



排污许可证

副本



证书编号：914403003594785297001V

单位名称：深圳市宝安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行业类别：危险废物治理，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共和社区第五工业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594785297

有效期限：自 2023 年 05 月 09 日起至 2028 年 05 月 08 日止

发证机关：(盖章)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宝安管理局

发证日期：2023年05月09日



一、排污单位基本情况

表1 排污单位基本信息表

单位名称	深圳市宝安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共和社区第五工业区A区1号一层			
邮政编码	518104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共和社区第五工业区			
行业类别	危险废物治理,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投产日期	2000-03-01			
生产经营场所中心经度	113°47'15.90"		生产经营场所中心纬度	22°45'18.61"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359478529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594785297			
所在地是否属于大气重点控制区	是		所在地是否属于总磷控制区	是			
所在地是否属于总氮控制区	是		所在地是否属于重金属污染特别排放限值实施区域	否			
是否位于工业园区	否		所属工业园区名称				
是否需要改正	否		排污许可证管理类别	重点管理			
主要污染物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废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废水						
主要污染物种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颗粒物 <input type="checkbox"/> SO ₂ <input type="checkbox"/> NO _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VOCs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特征污染物(硫酸雾, 氯化氢, 硫化氢, 氰化氢, 氨(氨气), 臭气浓度, 非甲烷总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COD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氨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特征污染物(总镍, 总铬, 总铅, 五日生化需氧量, pH值, 悬浮物, 总氮(以N计), 总磷(以P计), 六价铬, 总铜, 总锌, 石油类, 氰化物)			
大气污染物排放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组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组织		废水污染物排放规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间断排放, 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 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间断排放, 排放期间流量稳定			
大气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名称	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 DB44/814-2010, 天津市《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059-2018),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7—2001, DB44_2367-2022 (广东省) 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 DB44/2367—202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						
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名称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 3838-2002, 电镀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DB44/1597-2015,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编号	有效期限	发证日期	发证机关	经营方式	核准年经营规模 (t/a)	核准利用规模 (t/a)	核准处置规模 (t/a)

44030622 0609	2022-06-0 9 至 2023-06-0 8	2022-06-0 9	广东省生 态环境厅	收集许可 证	30000	/	/
44030605 0101	2022-09-0 7 至 2027-09-0 6	2005-01-0 1	广东省生 态环境厅	综合许可 证	216000	115200	100800

二、大气污染物排放

(一) 排放口

表 2 大气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种类	排放口地理坐标 (1)		排气筒高度 (m)	排气筒出口内径 (m) (2)	其他信息
				经度	纬度			
1	DA002	1#钢盐车间排放口	氯化氢, 氨 (氨气), 颗粒物, 硫酸雾	113° 47' 18.67"	22° 45' 20.16"	31	2	
2	DA003	2#预处理排放口	氯化氢, 氨 (氨气), 颗粒物	113° 47' 16.55"	22° 45' 19.37"	25	0.9	
3	DA004	4#物化车间排放口	挥发性有机物, 硫化氢	113° 47' 10.18"	22° 45' 18.32"	15	0.95	
4	DA005	3#钢泥车间排放口	硫酸雾, 挥发性有机物	113° 47' 14.06"	22° 45' 19.69"	15	0.55	
5	DA006	9#有机溶剂及废矿	挥发性有机物	113° 47' 14.24"	22° 45' 18.97"	15	0.9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种类	排放口地理坐标 (1)		排气筒高度 (m)	排气筒出口内径 (m) (2)	其他信息
				经度	纬度			
		物油车间 排放口						
6	DA007	5#含氟废气排放口	氟化氢	113° 47' 11.90"	22° 45' 19.22"	25	2	
7	DA009	10#危险废物仓库 排放口	臭气浓度, 氯化氢, 挥发性有机物, 氨(氨气), 硫化氢, 硫酸雾	113° 47' 16.22"	22° 45' 17.06"	15	1	

(二) 有组织排放许可限值

表 3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种类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许可排放速率限值 (kg/h)	许可年排放量限值 (t/a)					承诺更加严格排放浓度限值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主要排放口											
主要排放口合计			颗粒物								/
			SO ₂								/
			NO _x								/
			VOCs								/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种类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许可排放速率限值 (kg/h)	许可年排放量限值 (t/a)					承诺更加严格排放浓度限值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一般排放口											
1	DA002	1#铜盐车间排放口	硫酸雾	35mg/Nm3	7.6	/	/	/	/	/	/mg/Nm3
2	DA002	1#铜盐车间排放口	氯化氢	100mg/Nm3	1.29	/	/	/	/	/	/mg/Nm3
3	DA002	1#铜盐车间排放口	颗粒物	120mg/Nm3	20.3	/	/	/	/	/	/mg/Nm3
4	DA002	1#铜盐车间排放口	氨(氨气)	/mg/Nm3	21.4	/	/	/	/	/	/mg/Nm3
5	DA003	2#预处理排放口	颗粒物	120mg/Nm3	11.9	/	/	/	/	/	/mg/Nm3
6	DA003	2#预处理排放口	氯化氢	100mg/Nm3	0.78	/	/	/	/	/	/mg/Nm3
7	DA003	2#预处理排放口	氨(氨气)	/mg/Nm3	14	/	/	/	/	/	/mg/Nm3
8	DA004	4#物化车间排放口	硫化氢	/mg/Nm3	0.33	/	/	/	/	/	/mg/Nm3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种类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许可排放速率限值 (kg/h)	许可年排放量限值 (t/a)					承诺更加严格排放浓度限值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9	DA004	4#物化车间排放口	挥发性有机物	30mg/Nm ³	2.9	/	/	/	/	/	/mg/Nm ³
10	DA005	3#铜泥车间排放口	硫酸雾	35mg/Nm ³	1.3	/	/	/	/	/	/mg/Nm ³
11	DA005	3#铜泥车间排放口	挥发性有机物	30mg/Nm ³	2.9	/	/	/	/	/	/mg/Nm ³
12	DA006	9#有机溶剂及废矿物油车间排放口	挥发性有机物	30mg/Nm ³	2.9	/	/	/	/	/	/mg/Nm ³
13	DA007	5#含氰废气排放口	氰化氢	1.9mg/Nm ³	0.13	/	/	/	/	/	/mg/Nm ³
14	DA009	10#危险废物仓库排放口	硫化氢	/mg/Nm ³	0.06	/	/	/	/	/	/mg/Nm ³
15	DA009	10#危险废物仓库排放口	氨(氨气)	/mg/Nm ³	0.6	/	/	/	/	/	/mg/Nm ³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种类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许可排放速率限值 (kg/h)	许可年排放量限值 (t/a)					承诺更加严格排放浓度限值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16	DA009	10#危险废物仓库排放口	硫酸雾	35mg/Nm ³	0.65	/	/	/	/	/	/mg/Nm ³	
17	DA009	10#危险废物仓库排放口	臭气浓度	1000	/	/	/	/	/	/	/	
18	DA009	10#危险废物仓库排放口	氯化氢	100mg/Nm ³	0.105	/	/	/	/	/	/mg/Nm ³	
19	DA009	10#危险废物仓库排放口	挥发性有机物	80mg/Nm ³	/	/	/	/	/	/	/mg/Nm ³	
一般排放口合计		颗粒物			/	/	/	/	/	/	/	
		SO ₂			/	/	/	/	/	/	/	/
		NO _x			/	/	/	/	/	/	/	/
		VOCs			/	/	/	/	/	/	/	/
全厂有组织排放总计												
全厂有组织排放总计		颗粒物										
		SO ₂										
		NO _x										
		VOCs										

主要排放口备注信息
一般排放口备注信息
/
全厂有组织排放总计备注信息
/

(三) 无组织排放许可条件

表 4 厂界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

序号	生产设施编号/无组织排放编号	产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其他信息	年许可排放量限值 (t/a)					申请特殊时段许可排放量限值	
					名称	浓度限值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1	厂界	颗粒物	/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 27—2001		1.0mg/Nm ³		/	/	/	/	/	/	/ng/Nm ³

序号	生产设施编号/无组织排放编号	产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其他信息	年许可排放量限值 (t/a)					申请特殊时段许可排放量限值				
					名称	浓度限值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2	厂界	臭气浓度	/	天津市《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059-2018)	20	无量纲		/	/	/	/	/	/	/	/	/	
3	厂界	氨(氨气)	/	天津市《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059-2018)	0.2	mg/Nm ³		/	/	/	/	/	/	/	/	/	
4	厂界	氯化氢	/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 27—2001	0.024	mg/Nm ³		/	/	/	/	/	/	/	/	/	
5	厂界	挥发性有机物	/	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 DB44/814-2010	2	mg/Nm ³		/	/	/	/	/	/	/	/	/	
6	厂界	硫酸雾	/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 27—2001	1.2	mg/Nm ³		/	/	/	/	/	/	/	/	/	
7	厂界	氯化氢	/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 27—2001	0.2	mg/Nm ³		/	/	/	/	/	/	/	/	/	
8	厂界	硫化氢	/	天津市《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059-2018)	0.02	mg/Nm ³		/	/	/	/	/	/	/	/	/	
全厂无组织排放总计																	
全厂无组织排放总计		颗粒物			/	/	/	/	/	/	/	/	/	/	/	/	
		SO ₂			/	/	/	/	/	/	/	/	/	/	/	/	/
		NO _x			/	/	/	/	/	/	/	/	/	/	/	/	/
		VOCs			/	/	/	/	/	/	/	/	/	/	/	/	/

(四) 排污单位大气排放总许可量

表 5 企业大气排放总许可量

序号	污染物种类	第一年 (t/a)	第二年 (t/a)	第三年 (t/a)	第四年 (t/a)	第五年 (t/a)
1	颗粒物	/	/	/	/	/
2	SO ₂	/	/	/	/	/
3	NO _x	/	/	/	/	/
4	VOCs	/	/	/	/	/

企业大气排放总许可量备注信息

注：“全厂合计”指的是，“全厂有组织排放总计”与“全厂无组织排放总计”之和数据、全厂总量控制指标数据两者取严。

三、水污染物排放

(一) 排放口

表 6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排放口地理坐标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排水协议规定的浓度限值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浓度限值
1	DWO01	综合废水排放	113° 47' 13.70"	22° 45' 18.54"	工业废水集中处理厂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稳定	/	沙井污水处理厂	总磷(以P计)	/mg/L	0.3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6mg/L
									化学需氧量	/mg/L	30mg/L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排放口地理坐标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排水协议规定的浓度限值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浓度限值
		口							悬浮物	/mg/L	30mg/L
									氨氮 (NH ₃ -N)	/mg/L	1.5mg/L
6	DW002	含镍废水排放口	113° 47' 15.97"	22° 45' 18.54"	排至厂内综合污水处理站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				
7	DW003	含铅、铬废水排放口	113° 47' 15.94"	22° 45' 18.54"	排至厂内综合污水处理站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				

表7 雨水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排放口地理坐标 (1)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自然水体信息	汇入受纳自然水体处理地理坐标 (4)	其他信息
----	-------	-------	-------------	------	------	--------	----------	--------------------	------

			经度	纬度			名称(2)	接纳水体 功能目标 (3)	经度	纬度	
1	DW 00 4	雨水 排 放 口 01	113° 47' 19.14"	22° 45' 20.52"	进入城市下 水道(再入 江河、湖、 库)	间断排放, 排放期间流 量不稳定且 无规律,但 不属于冲击 型排放	/	东宝河	IV类	113° 47' 8.48"	22° 45' 18.54"
2	DW 00 5	雨水 排 放 口 02	113° 47' 13.99"	22° 45' 21.17"	进入城市下 水道(再入 江河、湖、 库)	间断排放, 排放期间流 量不稳定且 无规律,但 不属于冲击 型排放	/	东宝河	IV类	113° 47' 8.34"	22° 45' 18.29"

(二) 排放许可限值

表 8 废水污染物排放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种类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许可年排放量限值 (t/a)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主要排放口									
主要排放口合计		CODcr							
		氨氮							
一般排放口									
1	DW001	综合废水	石油类	0.5mg/L	/	/	/	/	/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种类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许可年排放量限值 (t/a)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排放口							
2	DW001	综合废水 排放口	总锌	1.0mg/L	/	/	/	/	/
3	DW001	综合废水 排放口	氰化物	0.2mg/L	/	/	/	/	/
4	DW001	综合废水 排放口	化学需氧 量	30mg/L	/	/	/	/	/
5	DW001	综合废水 排放口	五日生化 需氧量	6mg/L	/	/	/	/	/
6	DW001	综合废水 排放口	六价铬	0.05mg/L	/	/	/	/	/
7	DW001	综合废水 排放口	pH 值	6-9	/	/	/	/	/
8	DW001	综合废水 排放口	总铅	0.05mg/L	/	/	/	/	/
9	DW001	综合废水 排放口	总铜	0.3mg/L	/	/	/	/	/
10	DW001	综合废水 排放口	总磷 (以 P 计)	0.3mg/L	/	/	/	/	/
11	DW001	综合废水 排放口	总镍	0.1mg/L	/	/	/	/	/
12	DW001	综合废水 排放口	总氮 (以 N 计)	1.5mg/L	/	/	/	/	/
13	DW001	综合废水 排放口	悬浮物	30mg/L	/	/	/	/	/
14	DW001	综合废水	总铬	0.5mg/L	/	/	/	/	/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种类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许可年排放量限值 (t/a)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排放口							
15	DW001	综合废水排放口	氨氮 (NH3-N)	1.5mg/L	/	/	/	/	/
16	DW002	含镍废水排放口	总镍	0.1mg/L	/	/	/	/	/
17	DW003	含铅、铬废水排放口	总铬	0.5mg/L	/	/	/	/	/
18	DW003	含铅、铬废水排放口	总铅	0.05mg/L	/	/	/	/	/
一般排放口合计		CODcr			5.240000	5.240000	5.240000	5.240000	5.240000
		氨氮			0.260000	0.260000	0.260000	0.260000	0.260000
全厂排放口总计									
全厂排放口总计		CODcr			5.240000	5.240000	5.240000	5.240000	5.240000
		氨氮			0.260000	0.260000	0.260000	0.260000	0.260000

主要排放口备注信息
一般排放口备注信息
根据粤环审[2015]73号，化学需氧量的总量为5.24t/a，氨氮的总量为0.26t/a；根据广东省排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44030120150008），化学需氧量的总量为5.24t/a，氨氮的总量为0.26t/a。以上二者取严可知，化学需氧量申请年许可排放量为5.24t/a，氨氮申请年许可排放量为0.26t/a。
全厂排放口备注信息

注：“全厂排放口总计”指的是，主要排放口合计数据、全厂总量控制指标数据两者取严。

四、噪声排放信息

表9 噪声排放信息

噪声类别	生产时段		执行排放标准名称	厂界噪声排放限值		备注
	昼间	夜间		昼间, dB(A)	夜间, dB(A)	

噪声类别	生产时段		执行排放标准名称	厂界噪声排放限值		备注
	昼间	夜间		昼间, dB(A)	夜间, dB(A)	
稳态噪声	07 至 23	23 至 07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65	55	
频发噪声	否	否				
偶发噪声	否	否				

五、固体废物排放信息

表 10 固体废物基础信息表

固体废物基础信息表

序号	固体废物类别	固体废物名称	代码	危险特性	类别	物理性状	产生环节	去向	备注
1	危险废物	采用物理、化学、物理化学或生物方法处理或处置毒性或感染性危险废物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处理污泥、残渣(液)	HW49 772-006-49	T/ln	/	固态(固体废物, S)	危险废物(不含医疗废物)处置 SCX011	委托处置, 自行贮存	
2	危险废物	生产、销售及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含汞荧光灯管及其他废含汞电光源, 及废弃含	HW29 900-023-29	T	/	固态(固体废物, S)	危险废物贮存 SCX012	委托处置, 自行贮存	

		汞电光源处理处置过程中产生的废荧光粉、废活性炭和废水处理污泥							
3	危险废物	金属或塑料表面酸(碱)洗、除油、除锈、洗涤、磷化、出光、化抛工艺产生的废腐蚀液、废洗涤液、废槽液、槽渣和废水处理污泥(不包括:铝、镁材(板)表面酸(碱)洗、粗化、硫酸阳极处理、磷酸化学抛光废水处理污泥,铝电解电容器用铝电极箔化学腐蚀、非磷酸系化成液化成废水处理污泥,铝材挤压加工模具碱洗(煲模)废水处理污泥,碳钢酸洗除锈废水处理污泥)	HW17 336-064-17	T/C	/	液态(高浓度液态废物L)	危险废物(不含医疗废物)处置 SCX010	委托处置,自行贮存	
4	危险废物	其他电镀工艺产生的废槽液、槽渣和废水处理污泥	HW17 336-063-17	T	/	半固态(泥态废物,SS)	危险废物(不含医疗废物)处置 SCX010	委托处置,自行贮存	
5	危险废物	线路板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蚀铜液	HW22 398-004-22	T	/	液态(高浓度液态废物L)	危险废物(不含医疗废物)利用 SCX001	委托处置,自行贮存	
6	危险废物	使用油墨和有机溶剂进行丝网印刷过程中产生的废物	HW12 900-253-12	T, I	/	半固态(泥态废物,SS)	危险废物(不含医疗废物)处置	委托处置,自行贮存	

							SCX011		
7	危险废物	金属或塑料表面酸(碱)洗、除油、除锈、洗涤、磷化、出光、抛光工艺产生的废腐蚀液、废洗涤液、废槽液、槽渣和废水处理污泥(不包括:铝、镁材(板)表面酸(碱)洗,粗化、硫酸阳极处理、磷酸化学抛光废水处理污泥,铝电解电容器用铝电极箔化学腐蚀、非磷酸系化成液化成废水处理污泥,铝材挤压加工模具碱洗(煲模)废水处理污泥,碳钢酸洗除锈废水处理污泥)	HW17 336-064-17	T/C	/	半固态(泥态废物,SS)	危险废物(不含医疗废物)处置 SCX010	委托处置,自行贮存	
8	危险废物	使用酸进行铜氧化处理产生的废液和废水处理污泥	HW22 398-005-22	T	/	半固态(泥态废物,SS)	危险废物(不含医疗废物)利用 SCX001	委托处置,自行贮存	
9	危险废物	含油废水处理中隔油、气浮、沉淀等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浮油、浮渣和污泥(不包括废水生化处理污泥)	HW08 900-210-08	T, I	/	半固态(泥态废物,SS)	危险废物(不含医疗废物)利用 SCX006	委托处置,自行贮存	
10	危险废物	其他油墨、染料、颜料、油漆(不包括水性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处理污泥	HW12 264-012-12	T	/	半固态(泥态废物,SS)	危险废物(不含医疗废物)处置 SCX011	委托处置,自行贮存	
11	危险废物	染料、颜料生产过程中产生	HW12	T	/	半固态(泥	危险废物	委托处	

		的废母液、残渣、废吸附剂和中间体废物	264-011-12			态废物,SS)	(不含医疗废物)处置 SCX011	置,自行贮存	
12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其他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SW59	/	第 I 类工业固体废物	固态(固体废物, S)	危险废物(不含医疗废物)利用 SCX007	委托利用,自行贮存	
13	危险废物	铜板蚀刻过程中产生的废蚀刻液和废水处理污泥	HW22 398-051-22	T	/	半固态(泥态废物,SS)	危险废物(不含医疗废物)利用 SCX001	委托利用,自行贮存	
14	危险废物	使用酸进行铜氧化处理产生的废液和废水处理污泥	HW22 398-005-22	T	/	液态(高浓度液态废物 L)	危险废物(不含医疗废物)利用 SCX001	委托利用,自行贮存	
15	危险废物	900-401-06、900-402-06、900-404-06 中所列有机溶剂分馏再生过程中产生的高沸物和釜底残渣	HW06 900-407-06	T, I, R	/	半固态(泥态废物,SS)	危险废物(不含医疗废物)处置 SCX011	委托处置,自行贮存	
16	危险废物	废矿物油再生净化过程中产生的沉淀残渣、过滤残渣、废过滤吸附介质	HW08 900-213-08	T, I	/	半固态(泥态废物,SS)	危险废物(不含医疗废物)处置 SCX011	委托处置,自行贮存	
17	危险废物	含有或沾染毒性、感染性危险废物的废弃包装物、容器、过滤吸附介质	HW49 900-041-49	T/In	/	固态(固体废物, S)	危险废物贮存 SCX012	委托处置,自行贮存	
18	危险废物	工业生产中作为清洗剂、萃取剂、溶剂或反应介质使用	HW06 900-404-06	T, I, R	/	液态(高浓度液态废物	危险废物(不含医疗	委托处置,自行	

		后废弃的其他列入《危险化学品目录》的有机溶剂，以及在使用前混合的含有一种或多种上述溶剂的混合/调和溶剂				L)	废物)利用 SCX005	贮存	
19	危险废物	其他生产、销售、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矿物油及沾染矿物油的废弃包装物	HW08 900-249-08	T, I	/	液态(高浓度液态废物 L)	危险废物 (不含医疗废物)利用 SCX006	委托处置, 自行 贮存	
20	危险废物	镀层剥除过程中产生的废槽液、槽渣和废水处理污泥	HW17 336-066-17	T	/	液态(高浓度液态废物 L)	危险废物 (不含医疗废物)处置 SCX010	委托利用, 自行 贮存	
21	危险废物	烟气、VOCs 治理过程(不包括餐饮行业油烟治理过程)产生的废活性炭,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脱色(不包括有机合成食品添加剂脱色)、除杂、净化过程产生的废活性炭(不包括 900-405-06、772-005-18、261-053-29、265-002-29、384-003-29、387-001-29 类废物)	HW49 900-039-49	T	/	固态(固态废物, S)	危险废物贮存 SCX012	委托处置, 自行 贮存	

表 11 自行贮存和自行利用/处置设施信息表

固体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
自行贮存和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基本信息	

设施名称	3号仓库			设施编号	TS004				
设施类型	自行贮存设施			位置	经度 113° 47' 16.22" 纬度 22°45'20.38"				
是否符合相关标准要求（贮存设施填报）	是			自行利用/处置方式（处置设施填报）					
自行贮存/利用/处置能力	5000	单位	t	面积（贮存设施填报 m ² ）	212				
自行贮存/利用/处置危险废物基本信息									
序号	固体废物类别	固体废物名称	代码	危险特性	类别	物理性状	产生环节	去向	备注
1	危险废物	采用物理、化学、物理化学或生物方法处理或处置毒性或感染性危险废物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处理污泥、残渣（液）	HW49 772-006-49	T/In	/	固态（固体废物，S）	危险废物（不含医疗废物）处置 SCX011	委托处置，自行贮存	
2	危险废物	生产、销售及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含汞荧光灯管及其他废含汞电光源，及废弃含汞电光源处理处置过程中产生的废荧光粉、废活性炭和废水处理污泥	HW29 900-023-29	T	/	固态（固体废物，S）	危险废物贮存 SCX012	委托处置，自行贮存	
3	危险废物	含有或沾染毒性、感染性危险废物的废弃包装物、容器、过滤吸附介质	HW49 900-041-49	T/In	/	固态（固体废物，S）	危险废物贮存 SCX012	委托处置，自行贮存	
4	危险废物	烟气、VOCs 治理过程（不包括餐饮行业	HW49 900-039-49	T	/	固态（固体废物，S）	危险废物贮存 SCX012	委托处置，自行贮存	

		油烟治理过程)产生的废活性炭,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脱色(不包括有机合成食品添加剂脱色)、除杂、净化过程产生的废活性炭(不包括900-405-06、772-005-18、261-053-29、265-002-29、384-003-29、387-001-29类废物)						
--	--	--	--	--	--	--	--	--

污染防治技术要求

包装容器应达到相应的强度要求并完好无损,禁止混合贮存性质不相容而未经安全性处置的危险废物;危险废物容器和包装物以及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场所应按规定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仓库式贮存设施应分开存放不相容危险废物,按危险废物的种类和特性进行分区贮存,采用防腐、防渗地面和裙脚,设置防止泄露物质扩散至外环境的拦截、导流、收集设施;贮存堆场要防风、防雨、防晒;从事收集、贮存、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单位,贮存危险废物不得超过一年(报经颁发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批准或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等。排污单位生产运营期间危险废物自行贮存设施的环境管理和相关设施运行维护还应符合 GB15562.2、GB18484、GB8597、GB30485、HJ2025和 HJ2042 等相关标准规范要求。

注:设计贮存/处置危险废物数量按照环评文件及批复等相关文件要求填写。

固体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	
自行贮存和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基本信息			
设施名称	5号仓库	设施编号	TS005
设施类型	自行贮存设施	位置	经度 113° 47' 10.10" 纬度 22°45'18.54"
是否符合相关标准要求(贮存设施填报)	是	自行利用/处置方式(处置设施填报)	
自行贮存/利用/处置能力	6300	单位	t
		面积(贮存设施填报 m ²)	270

自行贮存/利用/处置危险废物基本信息									
序号	固体废物类别	固体废物名称	代码	危险特性	类别	物理性状	产生环节	去向	备注
1	危险废物	使用油墨和有机溶剂进行丝网印刷过程中产生的废物	HW12 900-253-12	T, I	/	半固态(泥态废物, SS)	危险废物(不含医疗废物)处置 SCX011	委托处置, 自行贮存	
2	危险废物	其他油墨、染料、颜料、油漆(不包括水性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处理污泥	HW12 264-012-12	T	/	半固态(泥态废物, SS)	危险废物(不含医疗废物)处置 SCX011	委托处置, 自行贮存	
3	危险废物	染料、颜料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母液、残渣、废吸附剂和中间体废物	HW12 264-011-12	T	/	半固态(泥态废物, SS)	危险废物(不含医疗废物)处置 SCX011	委托处置, 自行贮存	
4	危险废物	含有或沾染毒性、感染性危险废物的废弃包装物、容器、过滤吸附介质	HW49 900-041-49	T/In	/	固态(固态废物, S)	危险废物贮存 SCX012	委托处置, 自行贮存	
污染防治技术要求									
<p>包装容器应达到相应的强度要求并完好无损。禁止混合贮存性质不相容而未经安全性处置的危险废物；危险废物容器和包装物以及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场所应按规定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仓库式贮存设施应分开存放不相容危险废物，按危险废物的种类和特性进行分区贮存。采用防腐、防渗地面和裙脚，设置防止泄露物质扩散至外环境的拦截、导流、收集设施；贮存堆场要防风、防雨、防晒；从事收集、贮存、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单位，贮存危险废物不得超过一年（报经颁发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批准或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等。排污单位生产运营期间危险废物自行贮存设施的环境管理和相关设施运行维护还应符合 GB15562.2、GB18484、GB4597、GB30485、HJ2025 和 HJ2042 等相关标准规范要求。</p> <p>注：设计贮存/处置危险废物数量按照环评文件及批复等相关文件要求填写。</p>									
固体废物类别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自行贮存和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基本信息									
设施名称	一般固废仓库			设施编号	TS006				

设施类型	自行贮存设施			位置	经度 113° 47' 18.92" 纬度 32°45'18.92"
是否符合相关标准要求（贮存设施填报）	是			自行利用/处置方式（处置设施填报）	
自行贮存/利用/处置能力	1650	单位	t	面积（贮存设施填报 m2）	50

自行贮存/利用/处置危险废物基本信息

序号	固体废物类别	固体废物名称	代码	危险特性	类别	物理性状	产生环节	去向	备注
1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其他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SW59	/	第 I 类工业固体废物	固态（固体废物，S）	危险废物（不含医疗废物）利用 SCX007	委托利用，自行贮存	

污染防治技术要求

采用库筒、包装工具（罐、桶、包装袋等）贮存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过程应满足相应防渗、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不得进入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场及填埋场；不相容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应设置不同的分区进行贮存和填埋作业；焚烧处置设施的炉渣与飞灰应分别收集。贮存和运输、贮存场、填埋场应设置清晰、完整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标志牌等。排污单位生产运营期间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自行贮存/利用/处置设施的环境管理和相关设施运行维护要求还应符合 GB15562.3、GB18599、GB30485 和 HJ2035 等相关标准规范要求。

注：设计贮存/处置危险废物数量按照环评文件及批复等相关文件要求填写。

固体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

自行贮存和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基本信息

设施名称	4号仓库			设施编号	T5001
设施类型	自行贮存设施			位置	经度 113° 47' 15.61" 纬度 32°45'19.19"
是否符合相关标准要求（贮存设施填报）	是			自行利用/处置方式（处置设施填报）	
自行贮存/利用/处置能力	1620	单位	t	面积（贮存设施填报 m2）	1120

自行贮存/利用/处置危险废物基本信息

序号	固体废物类别	固体废物名称	代码	危险特性	类别	物理性状	产生环节	去向	备注
1	危险废物	采用物理、化学、物理化学或生物方法	HW49 772-006-49	T/In	/	固态（固体废物，S）	危险废物（不含医疗废物）	委托处置，自行贮存	

		处理或处置毒性或感染性危险废物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处理污泥、残渣（液）					处置 SCX011		
2	危险废物	其他油墨、染料、颜料、油漆（不包括水性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处理污泥	HW12 264-012-12	T	/	半固态（泥态废物，SS）	危险废物（不含医疗废物） 处置 SCX011	委托处置，自行贮存	
3	危险废物	含有或沾染毒性、感染性危险废物的废弃包装物、容器、过滤吸附介质	HW49 900-041-49	T/In	/	固态（固体废物，S）	危险废物贮存 SCX012	委托处置，自行贮存	
4	危险废物	烟气、VOCs 治理过程（不包括餐饮行业油烟治理过程）产生的废活性炭，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脱色（不包括有机合成食品添加剂脱色）、除杂、净化过程产生的废活性炭（不包括 900-405-06、772-005-18、261-053-29、265-002-29、384-003-29、387-001-29 类废物）	HW49 900-039-49	T	/	固态（固体废物，S）	危险废物贮存 SCX012	委托处置，自行贮存	

污染防控技术要求

包装容器应达到相应的强度要求并完好无损。禁止混合贮存性质不相容而未经安全性处置的危险废物；危险废物容器和包装物以及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场所应按规定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仓库式贮存设施应分开存放不相容危险废物，按危险废物的种类和特性进行分区贮存，采用防腐、防渗地面和衬层，设置防止泄露物质扩散至外环境的拦截、导流、收集设施；贮存场所要防风、防雨、防晒；从事收集、贮存、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单位，贮存危险废物不得超过一年（报经颁发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批准或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等。排污单位生产运营期间危险废物自行贮存设施的环境管理和相关设施运行维护还应符合 GB15562.2、GB18494、GB1597、GB30485、HJ2026 和 HJ2042 等相关标准规范要求。

注：设计贮存/处置危险废物数量按照环评文件及批复等相关文件要求填写。

固体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					
自行贮存和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基本信息									
设施名称		1号仓库		设施编号		TS002			
设施类型		自行贮存设施		位置		经度 113° 47' 12.80" 纬度 22°45'20.84"			
是否符合相关标准要求（贮存设施填报）		是		自行利用/处置方式（处置设施填报）					
自行贮存/利用/处置能力		12000	单位	1	面积（贮存设施填报 m ² ）		300		
自行贮存/利用/处置危险废物基本信息									
序号	固体废物类别	固体废物名称	代码	危险特性	类别	物理性状	产生环节	去向	备注
1	危险废物	含油废水处理中隔油、气浮、沉淀等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浮油、浮渣和污泥（不包括废水生化处理污泥）	HW08 900-210-08	T, I	/	半固态（泥态废物，SS）	危险废物（不含医疗废物）利用 SCX006	委托处置，自行贮存	
2	危险废物	900-401-06、900-402-06、900-404-06 中所列有机溶剂分馏再生过程中产生的高沸物和釜底残渣	HW06 900-407-06	T, I, R	/	半固态（泥态废物，SS）	危险废物（不含医疗废物）处置 SCX011	委托处置，自行贮存	

3	危险废物	废矿物油再生净化过程中产生的沉淀残渣、过滤残渣、废过滤吸附介质	HW08 900-213-08	T, I	/	半固态(泥态废物, SS)	危险废物(不含医疗废物)处置 SCX011	委托处置, 自行贮存	
4	危险废物	工业生产中作为清洗剂、萃取剂、溶剂或反应介质使用后废弃的其他列入《危险化学品目录》的有机溶剂, 以及在使用前混合的含有一种或多种上述溶剂的混合/调和溶剂	HW06 900-404-06	T, I, R	/	液态(高浓度液态废物 L)	危险废物(不含医疗废物)利用 SCX005	委托处置, 自行贮存	
5	危险废物	其他生产、销售、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矿物油及沾染矿物油的废弃包装物	HW08 900-249-08	T, I	/	液态(高浓度液态废物 L)	危险废物(不含医疗废物)利用 SCX006	委托处置, 自行贮存	
污染防控技术要求									
<p>包装容器应达到相应的强度要求并完好无损, 禁止混合贮存性质不相容而未经安全性处置的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容器和包装物以及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场所应按规定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 仓库式贮存设施应分开存放不相容危险废物, 按危险废物的种类和特性进行分区贮存, 采用防腐、防渗地面和裙脚, 设置防止泄漏物质扩散至外环境的拦截、导流、收集设施; 贮存堆场要防风、防雨、防晒; 从事收集、贮存、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单位, 贮存危险废物不得超过一年(报经核发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批准或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等, 排污单位生产运营期间危险废物自行贮存设施的环境管理和相关设施运行维护还应符合 GB15562.2、GB18484、GB8597、GB30486、HJ2025 和 HJ2042 等相关标准规范要求。</p> <p>注: 设计贮存/处置危险废物数量按照环评文件及批复等相关文件要求填写。</p>									
固体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				
自行贮存和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基本信息									
设施名称	2号仓库			设施编号	TS003				

设施类型		自行贮存设施			位置		经度 113° 47' 15.22" 纬度 23°45'20.56"		
是否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贮存设施填报)		是			自行利用/处置方式 (处置设施填报)				
自行贮存/利用/处置能力		65500	单位	t	面积 (贮存设施填报 m2)		570		
自行贮存/利用/处置危险废物基本信息									
序号	固体废物类别	固体废物名称	代码	危险特性	类别	物理性状	产生环节	去向	备注
1	危险废物	其他电镀工艺产生的废槽液、槽渣和废水处理污泥	HW17 336-063-17	T	/	半固态(泥态废物, SS)	危险废物(不含医疗废物)处置 SCX010	委托处置, 自行贮存	
2	危险废物	金属或塑料表面酸(碱)洗、除油、除锈、洗涤、磷化、出光、化抛工艺产生的废腐蚀液、废洗涤液、废槽液、槽渣和废水处理污泥(不包括: 铝、镁材(板)表面酸(碱)洗、粗化、硫酸阳极处理、磷酸化学抛光废水处理污泥、铝电解电容器用铝电极箔化学腐蚀、非硼酸系化成液化成废水处理污泥、铝材挤压加工模具碱洗(煲模)废水处理污泥、碳钢酸洗除锈废水处理污	HW17 336-064-17	T/C	/	半固态(泥态废物, SS)	危险废物(不含医疗废物)处置 SCX010	委托处置, 自行贮存	

		泥)							
3	危险废物	使用酸进行铜氧化处理产生的废液和废水处理污泥	HW22 398-005-22	T	/	半固态(泥态废物, SS)	危险废物(不含医疗废物)利用 SCX001	委托处置, 自行贮存	
4	危险废物	铜板蚀刻过程中产生的废蚀刻液和废水处理污泥	HW22 398-051-22	T	/	半固态(泥态废物, SS)	危险废物(不含医疗废物)利用 SCX001	委托利用, 自行贮存	
污染防治技术要求									
<p>包装容器应达到相应的强度要求并完好无损。禁止混合贮存性质不相容而未经安全性处置的危险废物；危险废物容器和包装物以及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场所应按规定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仓库式贮存设施应分开存放不相容危险废物，按危险废物的种类和特性进行分区贮存。采用防腐、防渗地面和裙脚，设置防止泄漏物质扩散至外环境的拦截、导流、收集设施；贮存堆场要防风、防雨、防晒；从事收集、贮存、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单位，贮存危险废物不得超过一年（报经颁发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批准或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等。排污单位生产运营期间危险废物自行贮存设施的环境管理和相关设施运行维护还应符合 GB15562.2、GB18484、GB8597、GB30485、HJ2025 和 HJ2042 等相关标准规范要求。</p>									
注：设计贮存/处置危险废物数量按照环评文件及批复等相关文件要求填写。									

委托贮存/利用/处置环节污染防治技术要求：

1、危险废物委托贮存/利用/处置环节污染防治技术要求：排污单位委托他人运输、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应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对受托方的主体资格和技术能力进行核实，依法签订书面合同，在合同中约定污染防治要求；转移危险废物的，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填写、运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等。2、一般工业固废委托贮存/利用/处置环节污染防治技术要求：排污单位委托他人运输、利用、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应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对受托方的主体资格和技术能力进行核实，依法签订书面合同，在合同中约定污染防治要求等。

六、环境管理要求

(一) 自行监测

表 12 自行监测及记录表

序号	污染源类别/监测类别	排放口编号/监测点位	排放口名称/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内容	污染物名称	监测设施	自动监测是否联网	自动监测仪器名称	自动监测设施安装位置	自动监测设施是否符合安装、运行、维护等管理要求	手工监测采样方法及个数	手工监测频次	手工测定方法	其他信息
1	废气	DA002	1#铜盐车间排放口	烟气温度, 烟气量	氨(氨气)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1次/半年	环境空气 氨的测定 次氯酸钠-水杨酸分光光度法 HJ 534-2009	
2	废气	DA002	1#铜盐车间排放口	烟气温度, 烟气量	氯化氢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1次/半年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9-2016 代替 HJ 549-2009	
3	废气	DA002	1#铜盐车间排放口	烟气温度, 烟气量	硫酸雾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1次/半年	固定污染源废气 硫酸雾测定 离子色谱法(暂行) HJ 544-2009	
4	废气	DA002	1#铜盐车间排	烟气温度,	颗粒物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1次/半年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	

序号	污染源类别/监测类别	排放口编号/监测点位	排放口名称/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内容	污染物名称	监测设施	自动监测是否联网	自动监测仪器名称	自动监测设施安装位置	自动监测设施是否符合安装、运行、维护等管理要求	手工监测采样方法及个数	手工监测频次	手工测定方法	其他信息
			放口	烟气量									方法 GB/T 16157-1996	
5	废气	DA003	2#预处理排放口	烟气温度, 烟气量	氨(氨气)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1次/半年	环境空气 氨的测定 次氯酸钠-水杨酸分光光度法 HJ 534-2009	
6	废气	DA003	2#预处理排放口	烟气温度, 烟气量	氯化氢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1次/半年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9-2016 代替 HJ 549-2009	
7	废气	DA003	2#预处理排放口	烟气温度, 烟气量	颗粒物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1次/半年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8	废气	DA004	4#物化车间排放口	烟气温度, 烟气量	硫化氢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1次/半年	空气质量 硫化氢 甲硫醇 甲硫醚 二甲二硫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GB/T14678-1993	
9	废气	DA004	4#物化车间排放口	烟气温度, 烟气量	挥发性有机物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1次/半年	气相色谱法	

序号	污染源类别/监测类别	排放口编号/监测点位	排放口名称/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内容	污染物名称	监测设施	自动监测是否联网	自动监测仪器名称	自动监测设施安装位置	自动监测设施是否符合安装、运行、维护等管理要求	手工监测采样方法及个数	手工监测频次	手工测定方法	其他信息
10	废气	DA005	3#铜泥车间排放口	烟气温度, 烟气量	硫酸雾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1次/半年	固定污染源废气硫酸雾测定 离子色谱法(暂行) HJ 544-2009	
11	废气	DA005	3#铜泥车间排放口	烟气温度, 烟气量	挥发性有机物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1次/半年	气相色谱法	
12	废气	DA006	9#有机溶剂及废矿物油车间排放口	烟气温度, 烟气量	挥发性有机物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1次/半年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 38-2017)	
13	废气	DA007	5#含氰废气排放口	烟气温度, 烟气量	氰化氢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1次/半年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氰化氢的测定 异烟酸-吡唑啉酮光度法 HJ/T 28-1999	
14	废气	DA009	10#危废	烟气温度	臭气浓度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1次/半年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	

序号	污染源类别/监测类别	排放口编号/监测点位	排放口名称/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内容	污染物名称	监测设施	自动监测是否联网	自动监测仪器名称	自动监测设施安装位置	自动监测设施是否符合安装、运行、维护等管理要求	手工监测采样方法及个数	手工监测频次	手工测定方法	其他信息
			废物仓库排放口	废烟量									臭袋法 GB T 14675-1993	
15	废气	DA009	10# 危险废物仓库排放口	烟气温度, 烟气量	氨(氨气)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1次/半年	环境空气 氨的测定 次氯酸钠-水杨酸分光光度法 HJ 534-2009	
16	废气	DA009	10# 危险废物仓库排放口	烟气温度, 烟气量	氯化氢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1次/半年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9-2016 代替 HJ 549-2009	
17	废气	DA009	10# 危险废物仓库排放口	烟气温度, 烟气量	硫化氢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1次/半年	空气质量 硫化氢 甲硫醇 甲硫醚 二甲二硫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GB/T14678-1993	
18	废气	DA009	10# 危险废物仓库	烟气温度, 烟气	硫酸雾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1次/半年	固定污染源废气 硫酸雾测定 离子色谱法(暂行) HJ 544-2009	

序号	污染源类别/监测类别	排放口编号/监测点位	排放口名称/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内容	污染物名称	监测设施	自动监测是否联网	自动监测仪器名称	自动监测设施安装位置	自动监测设施是否符合安装、运行、维护等管理要求	手工监测采样方法及个数	手工监测频次	手工测定方法	其他信息
			排放口	量										
19	废气	DA009	10# 危险废物仓库排放口	烟气温度, 烟气量	挥发性有机物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1次/半年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 38-2017)	
20	废气	MF0251		温度, 气压, 风速, 风向	非甲烷总烃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1次/季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21	废气	MF0252		温度, 气压, 风速, 风向	非甲烷总烃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1次/季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22	废气	厂界		风速, 风向	臭气浓度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1次/季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 T 14675-1993	

序号	污染源类别/监测类别	排放口编号/监测点位	排放口名称/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内容	污染物名称	监测设施	自动监测是否联网	自动监测仪器名称	自动监测设施安装位置	自动监测设施是否符合安装、运行、维护等管理要求	手工监测采样方法及个数	手工监测频次	手工测定方法	其他信息
				温度, 气压										
23	废气	厂界		风速, 风向, 温度, 气压	氨(氨气)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1次/季	环境空气 氨的测定 次氯酸钠-水杨酸分光光度法 HJ 534-2009	
24	废气	厂界		风速, 风向, 温度, 气压	氰化氢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1次/季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氰化氢的测定 异烟酸-吡唑啉酮光度法 HJ/T 28-1999	
25	废气	厂界		风速, 风向, 温度, 气压	硫化氢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1次/季	空气质量 硫化氢 甲硫醇 甲硫醚 二甲二硫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GB/T14678-1993	
26	废气	厂界		风速,	硫酸雾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1次/季	固定污染源废气 硫酸雾测定 离子	

序号	污染源类别/监测类别	排放口编号/监测点位	排放口名称/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内容	污染物名称	监测设施	自动监测是否联网	自动监测仪器名称	自动监测设施安装位置	自动监测设施是否符合安装、运行、维护等管理要求	手工监测采样方法及个数	手工监测频次	手工测定方法	其他信息
				风向, 温度, 气压									色谱法(暂行) HJ 544-2009	
27	废气	厂界		风速, 风向, 温度, 气压	挥发性有机物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1次/季	气相色谱法	
28	废气	厂界		风速, 风向, 温度, 气压	颗粒物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1次/季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29	废水	DW001	综合废水排放口	水流速, 流量	pH值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1次/月	水质 pH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HJ1147-2020	
30	废水	DW001	综合废水排放口	水流速,	悬浮物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1次/月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序号	污染源类别/监测类别	排放口编号/监测点位	排放口名称/监测点名称	监测内容	污染物名称	监测设施	自动监测是否联网	自动监测仪器名称	自动监测设施安装位置	自动监测设施是否符合安装、运行、维护等管理要求	手工监测采样方法及个数	手工监测频次	手工测定方法	其他信息
			口	流量										
31	废水	DW001	综合废水排放口	水流流速、流量	五日生化需氧量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1次/月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5)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32	废水	DW001	综合废水排放口	水流流速、流量	化学需氧量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1次/月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33	废水	DW001	综合废水排放口	水流流速、流量	总铬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1次/月	水质 总铬的测定 高锰酸钾氧化-二苯胺二肼分光光度法 GB/T 7466-1987	
34	废水	DW001	综合废水排放口	水流流速、流量	六价铬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1次/月	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胺二肼分光光度法 GB 7467-87	
35	废水	DW001	综合废水排放口	水流流速、流量	总铅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1次/月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7475-87	
36	废水	DW001	综合废水排放口	水流流速、流量	总镍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1次/月	水质 镍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11912-89	

序号	污染源类别/监测类别	排放口编号/监测点位	排放口名称/监测点名称	监测内容	污染物名称	监测设施	自动监测是否联网	自动监测仪器名称	自动监测设施安装位置	自动监测设施是否符合安装、运行、维护等管理要求	手工监测采样方法及个数	手工监测频次	手工测定方法	其他信息
37	废水	DW001	综合废水排放口	水流流速、流量	总铜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1次/月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7475-87	
38	废水	DW001	综合废水排放口	水流流速、流量	总锌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1次/月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7475-87	
39	废水	DW001	综合废水排放口	水流流速、流量	总氮(以N计)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1次/月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40	废水	DW001	综合废水排放口	水流流速、流量	氨氮(NH ₃ -N)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1次/月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41	废水	DW001	综合废水排放口	水流流速、流量	总磷(以P计)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1次/月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1989	
42	废水	DW001	综合废水排放口	水流流速、流量	氰化物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1次/月	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分光光度法 HJ 484-2009	
43	废水	DW001	综合废水	水流流	石油类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3个瞬	1次/月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序号	污染源类别/监测类别	排放口编号/监测点位	排放口名称/监测点名称	监测内容	污染物名称	监测设施	自动监测是否联网	自动监测仪器名称	自动监测设施安装位置	自动监测设施是否符合安装、运行、维护等管理要求	手工监测采样方法及个数	手工监测频次	手工测定方法	其他信息
			排放口	速、流量							时样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44	废水	DW001	综合废水排放口	流量	流量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1次/月	容积法	
45	废水	DW002	含镍废水排放口	流量、水流流速	总镍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1次/月	水质 镍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11912-89	
46	废水	DW002	含镍废水排放口	流量	流量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1次/月	容积法	
47	废水	DW003	含铅、铬废水排放口	流量、水流流速	总铬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1次/月	水质 总铬的测定 高锰酸钾氧化-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T 7466-1987	
48	废水	DW003	含铅、铬废水排放口	流量、水流流速	总铅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1次/月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7475-87	
49	废水	DW003	含铅、	流量	流量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3个瞬	1次/月	容积法	

序号	污染源类别/监测类别	排放口编号/监测点位	排放口名称/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内容	污染物名称	监测设施	自动监测是否联网	自动监测仪器名称	自动监测设施安装位置	自动监测设施是否符合安装、运行、维护等管理要求	手工监测采样方法及个数	手工监测频次	手工测定方法	其他信息
			铬废水排放口								时样			
50	废水	DW004	雨水排放口 01	化学需氧量、悬浮物	悬浮物	手工					瞬时采样 至少3个瞬时样	1次/月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雨水排放口有流动水排放时按月监测。若监测一年无异常情况，放宽至每季度开展一次监测。
51	废水	DW004	雨水排放口 01	化学需氧量、悬浮物	化学需氧量	手工					瞬时采样 至少3个瞬时样	1次/月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雨水排放口有流动水排放时按月监测。若监测一年无异常情况，放宽至每

序号	污染源类别/监测类别	排放口编号/监测点位	排放口名称/监测点名称	监测内容	污染物名称	监测设施	自动监测是否联网	自动监测仪器名称	自动监测设施安装位置	自动监测设施是否符合安装、运行、维护等管理要求	手工监测采样方法及个数	手工监测频次	手工测定方法	其他信息
														季度开展一次监测。
52	废水	DW005	雨水排放口 02	化学需氧量, 悬浮物	悬浮物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1次/月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雨水排放口有流动水排放时按月监测。若监测一年无异常情况, 放宽至每季度开展一次监测。
53	废水	DW005	雨水排放口 02	化学需氧量, 悬浮物	化学需氧量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1次/月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雨水排放口有流动水排放时按月监测。若监测一年无异常情况, 放宽至每

序号	污染源类别/监测类别	排放口编号/监测点位	排放口名称/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内容	污染物名称	监测设施	自动监测是否联网	自动监测仪器名称	自动监测设施安装位置	自动监测设施是否符合安装、运行、维护等管理要求	手工监测采样方法及个数	手工监测频次	手工测定方法	其他信息
														季度开展一次监测。

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要求:

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进行监测。

监测数据记录、整理、存档要求:

按照 HJ819 等标准要求, 安排专人专职对监测数据进行记录、整理、统计和分析, 对监测结果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

(二) 环境管理台账记录

表 13 环境管理台账记录表

序号	类别	记录内容	记录频次	记录形式	其他信息
1	基本信息	<p>基本信息主要包括企业名称、生产经营场所地址、行业类别、法定代表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接收废物类别、利用处置方式、利用处置规模、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编号(已取得经营许可证的)、环保投资、排污权交易文件、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审核意见及排污许可证编号等。</p> <p>排污单位应记录外来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进场信息、外来危险废物入库信息、库存危险废物出库信息、填埋</p>	<p>对于未发生变化的基本信息, 按年记录, 每年一次; 对于发生变化的基本信息, 在发生变化时记录。</p> <p>记录每批固体</p>	电子台账+纸质台账	保存时间不低于 5 年

序号	类别	记录内容	记录频次	记录形式	其他信息
		<p>场填埋情况、库存危险废物利用/处置信息、危险废物样品分析信息、危险废物样品小试报告。</p> <p>外来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进场信息应包括进场时间、固体废物名称、废物类别、废物产生单位、物理状态、废物重量、贮存设施编码。</p> <p>填埋场填埋情况记录应包括进入填埋场时间、废物名称、废物类别(属于危险废物的还需记录危险废物代码)、废物取出位置、填埋的废物质量、是否固化/稳定化、固化/稳定化后废物重量、固化/稳定化后废物体积、累计填埋量、剩余库容。</p> <p>外来危险废物入库信息、库存危险废物出库信息、库存危险废物利用/处置信息、危险废物样品分析信息和危险废物样品小试报告,按照《危险废物经营单位记录和报告经营情况指南》相关要求执行。</p>	<p>废物进场信息,入库信息,出库信息,根据实际检测情况记录检测分析信息。</p>		
2	监测记录信息	<p>排污单位应建立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监测记录,记录、台账的形式和质量控制参照 HJ/T373、HJ819 等相关要求执行。</p> <p>监测记录包括有组织废气污染物监测、无组织废气污染物监测、废水污染物监测以及地下水监测,监测记录信息应包括监测日期、监测时间、监测结果、监测期间工况、若有超标记录超标原因,有监测报告的只记录监测期间工况及超标排放的超标原因。</p>	<p>监测数据的记录频次与标准规定的废气、废水监测频次一致。</p>	电子台账+纸质台账	保存时间不低于5年
3	其他环境管理信息	<p>排污单位应记录无组织废气污染治理措施运行、维护、管理相关的信息,排污单位在特殊时段应记录管理要求、执行情况(包括特殊时段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和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等。</p> <p>日常检查记录按照《危险废物经营单位记录和报告经营情况指南》相关要求执行,排污单位还应根据管理部门要求和排污单位自行监测内容需求,自行增补记录。</p>	<p>采取无组织废气污染控制措施的信息记录频次原则上不低于1次/d,重污染天气应对期间等特殊时段的台账记</p>	电子台账+纸质台账	保存时间不低于5年

序号	类别	记录内容	记录频次	记录形式	其他信息
			录频次原则上与正常生产记录频次一致,涉及特殊时段停产的排污单位或生产工序,该期间原则上仅对起始和结束当天进行1次记录。		
4	其他环境管理信息	<p>危险废物环境管理台账记录要求: 建立环境管理台账,危险废物环境管理台账记录应符合《危险废物产生单位管理计划制定指南》等标准及管理文件的相关要求,待危险废物环境管理台账相关标准或管理文件发布实施后,从其规定。</p> <p>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环境管理台账记录要求: 建立环境管理台账制度,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环境管理台账记录应符合生态环境部规定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环境管理台账相关标准及管理文件要求</p>	转移处置信息按照清运周期进行记录;污水处理站污泥板据清掏周期进行记录。	电子台账+纸质台账	保存时间不低于10年
5	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	<p>排污单位应定期记录生产运行状况,并留档保存,记录内容主要包括原辅料及燃料信息、主要生产单元正常工况。</p> <p>辅料消耗情况应包括记录日期、批次、主要辅料名称、用量、有毒有害成分及占比。</p> <p>燃料消耗情况应包括记录日期、批次、用量、低位热值以及含硫量等信息。</p> <p>主要生产单元正常工况信息应包括设施名称/编码、利用或处置固体废物的名称及类别、记录时间内的实际处理量。</p>	<p>a)正常工况:</p> <p>1)运行状态:按照各生产单元生产班制记录,每班记录1次。</p> <p>2)辅料及燃料:按照采购批次记录,每批次记录1次。</p> <p>b)异常情况:非正常工况开始</p>	电子台账+纸质台账	保存时间不低于5年

序号	类别	记录内容	记录频次	记录形式	其他信息
			时刻至工况恢复正常时刻为一个记录工况期。		
6	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信息	<p>a) 正常情况: 污染防治设施运行信息应按照设施类别分别记录设施的实际运行相关参数和维护记录。</p> <p>1) 有组织废气治理设施记录设施名称/编码、设施运行时间、主要运行参数、排气量、主要污染因子及治理效率、排气筒高度、排气筒温度、停运时间、使用药剂的名称和添加量。</p> <p>2) 无组织废气排放控制记录措施执行情况, 应包括记录时间、无组织排放源、采取的控制措施及简要描述。</p> <p>3) 废水处理设施运行情况应包括设施名称/编码、主要运行参数、废水流量、污染因子及治理效率、排放去向、污泥产生量及处理方式、停运时间、使用药剂的名称和添加量。</p> <p>4) 自身产生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贮存、利用、处置信息应包括记录时间、产废设施名称/编码、产生的废物名称及类别(属于危险废物的还包括危险废物代码) 废物去向。废物去向包括利用、处置、贮存和委外转移, 按照实际情况分别记录利用量、处置量、贮存量以及相应的设施名称或编号, 委外的记录转移量、转移联单编号、委托单位。</p> <p>b) 非正常工况应记录起止时间、生产设施名称/编码、非正常工况下的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情况、辅料添加情况、燃料适用情况、时间原因、对应措施, 并记录是否报告。</p> <p>污染防治设施异常情况应记录异常情况起止时间, 设施名称或编码、设施异常情况下的污染物排放情况、时间原因、对应措施, 并记录是否报告。</p>	<p>a) 正常情况: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状况: 按照污染防治设施管理单位班制记录, 每班记录 1 次。无组织废气污染治理措施运行、维护、管理相关的信息记录频次原则上不低于 1 次/d。记录正常情况下设施治理效率、副产物产生量、主要药剂添加情况等。排污单位自身产生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贮存、利用、外置信息, 按月记录。</p> <p>b) 异常情况: 非正常工况开始</p>	电子台账+纸质台账	保存时间不低于 5 年

序号	类别	记录内容	记录频次	记录形式	其他信息
		<p>c)环保设施检查、维护记录要求</p> <p>1)除尘设施 除尘设施应每班检查:是否正常、故障原因、维护过程、检查人、检查日期及班次。袋式除尘器应每周检查:提升阀、脉冲阀、气源压力、提升盖板、有无漏风、维护过程、运行时间、检查人、检查日期。 电除尘器应每周检查:电场编号、二次电流、二次电压、分布板振打装置、阳极振打装置、电场漏风与否、维护过程、运行时间、检查人、检查日期。 电袋复合除尘器应每周检查;电场编号、二次电流、二次电压、分布板振打装置、阳极振打装置、电场漏风与否、提升阀、脉冲阀、气源压力、提升盖板、维护过程、运行时间、检查人、检查日期。</p> <p>2)脱硫脱硝设施 脱硝、脱硫设施应每班检查:是否与主机同步运行、是否正常、故障原因、维护过程、检查人、检查日期。</p> <p>3)有机废气治理设施 有机废气治理设施应每班检查:是否正常、故障原因、维护过程、检查人、检查日期及班次。</p> <p>4)除臭设施 除臭设施应每班检查:是否正常、故障原因、维护过程、检查人、检查日期及班次。</p> <p>5)无组织治理设施 无组织治理设施应每天检查并记录:设施(设备)名称、无组织管控措施是否正常、故障原因、维护过程、检查人、检查日期等信息。</p> <p>6)污水处理设施 污水处理设施应每天检查:风机、水泵和处理设施等是否正常、故障原因、维护过程、检查人、检查日期等信息。 污水处理设施应每周记录:药剂名称、药剂投加量、污</p>	<p>时刻至工况恢复正常时刻为一个记录工况期,记录非正常工况起止时间、污染物排放浓度、异常原因、应对措施、是否报告等。</p>		

序号	类别	记录内容	记录频次	记录形式	其他信息
		水处理水量、污水排放量、污水回用量。 7)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每周检查记录:环保标识设置情况,维护堤、坝、挡土墙、导流渠是否正常无损坏,是否出现地基下沉、坍塌、滑坡,防渗工程是否正常,问题原因,维护过程,检查人,检查日期等信息。 8)危险废物贮存场 每周检查记录:环保标识设施情况,贮存容器是否破损,应急防护设施情况,防渗工程是否正常,问题原因,维护过程,检查人,检查日期等信息。 9)危险废物填埋场 每周检查记录:环保标识设施情况,填埋区覆盖情况,渗滤液产生量和渗漏检测层流出量,防渗工程是否正常,问题原因,维护过程,检查人,检查日期等信息。 10)其他 其他内容检查维护记录按照《危险废物经营单位记录和报告经营情况指南》相关要求执行。			

(三) 执行(守法)报告

表 14 执行(守法)报告信息表

序号	上报频次	主要内容	上报截止时间	其他信息
1	年报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报告内容: a 说明排污许可证执行情况,包括排污单位基本信息及产排污环节、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等; b 说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自行贮存/利用/处置设施合规情况,包括排污单位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利用/处置设施编号,减少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产生、促进综合利用的具体措施,是否存在超能力贮存人利用/处置、超种类贮存/利用/处	01-15	

序号	上报频次	主要内容	上报截止时间	其他信息
2	季报	置、不符合排污许可证规定的污染防控技术要求等问题，如果存在问题需要说明原因。 季报：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填报：污染物实际排放浓度（或排放速率）和排放量，合规判定分析，超标排放或污染防治设施异常情况说明等内容。	第一季度：04-15；第二季度：07-15；第三季度：10-15	
3	年报	危险废物执行报告内容：a 说明排污许可证执行情况，包括排污单位基本信息及产排污环节、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等；b 说明危险废物自行贮存/利用/处置设施合规情况，包括排污单位危险废物自行贮存/利用/处置设施编号，减少危险废物产生、促进综合利用的具体措施，是否存在超能力贮存/利用/处置、超种类贮存/利用/处置、从事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利用/处置经营活动的单位超期贮存危险废物、不符合排污许可证规定的污染防控技术要求等问题，如果存在问题需要说明原因。	01-15	
4	年报	年报：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填报：1. a 排污单位基本情况；b 污染治理设施正常和异常情况；c 自行监测执行情况；d 环境管理台账执行情况；e 实际排放情况及合规判定分析；f 信息公开情况（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以外的途径公开信息的，还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g 排污单位内部环境管理体系建设与运行情况；h 其他排污许可证规定的内容执行情况；i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j 结论；k 附图附件等。2. 对于排污单位信息有变化和无证排污等情形，应分析与排污许可证内容的差异，并说明原因。	01-15	

(四) 信息公开

表 15 信息公开表

序号	公开方式	时间节点	公开内容	其他信息
1	企业对外网站等渠道和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建立的平台	及时更新、及时上传	污染物排放信息（包括污染物排放种类、排放浓度和排放量，以及污染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	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排污许可管理条例》《排污许可管理

序号	公开方式	时间节点	公开内容	其他信息
			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自行监测数据等)	办法(试行)》《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办法》《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执行。
2	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公开端	及时更新、及时上传	污染物排放信息(包括污染物排放种类、排放浓度和排放量,以及污染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自行监测数据等)	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部令第48号)执行。
3	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公开端	企业提交执行报告之后	执行报告相关内容	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部令第48号)执行。

(五) 其他控制及管理要求

大气环境管理要求
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运行管理和维护,在重污染天气下,按照生态环境部门发布的大气污染强化减排相关通知的要求,减少VOCs等污染物排放,落实错峰生产等应急措施。
水环境管理要求
/
土壤污染防治要求
1. 严格控制有毒有害物质排放,并按年度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告排放情况;2. 建立土壤污染隐患排查制度,保证持续有效防止有毒有害物质渗漏、流失、扬散;3. 制定、实施自行监测方案,并将监测数据报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可通过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或全国污染源监测信息管理与共享系统等途径报送)。
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要求
1. 记录固体废物产生、贮存、利用、处置的种类及数量(含委托利用处置和自行利用处置);2. 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其贮存场、处置场应符合GB18599

的相关要求；采用库房、包装容器贮存的，应满足相应的防生、防水、防漏环境保护要求；3. 属于危险废物的，其贮存应符合 GB18597 的相关要求，并委托具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进行利用处置或按照 GB18464 等相关标准及技术规范要求自行利用处置；危险废物应按照规定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
其他控制及管理要求

七、许可证变更、延续记录

表 16 许可证变更、延续记录表

重新申请/变更/延续时间	核发部门	内容/事由	重新申请/变更/延续前证书编号
2023-05-09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宝安管理局	2023年2月27日我司重新编制了危险废物收集改扩建项目环评报告并领取批复，环评报告中关于 DA009 有组织排放限值发生了变化，需更新 DA009 排放限值。	914403003594785297001V
2022-05-06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宝安管理局	1、改扩建	914403003594785297001V
2020-06-21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宝安管理局	2、生产经营场所取消沙一村 变更企业地址，增加危险废物处理量及相应排放标准变更	914403003594785297001V
2020-07-22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宝安管理局	变更企业地址，增加危险废物处理量及相应排放标准变更	914403003594785297001V

注：1. 在许可证有效期内，排污口位置、排放去向、排放浓度、排放总量等许可事项发生变化的，以及进行新改扩建项目，应提出变更申请。

八、其他许可内容

根据环评批复，废水排放量为 529.5 吨/日。